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會計師公會

國家稅務總局與香港會計師公會 稅務交流會議摘記

2018

前言

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於 2018 年 6 月 25 日與國家稅務總局（“國稅總局”）在北京市海澱區羊坊店西路 5 號舉行交流會議。國稅總局的俞書春副司長及各有關處室領導歡迎公會代表。公會上屆會長陳美寶女士感謝國稅總局百忙之中撥冗舉行這次交流會，並深信此會議能促進國稅總局與公會長遠交流發展。

以下是由公會撰寫的會議摘記。摘記僅為公會代表對國稅總局在會議上回應各討論事項的理解，並不代表國稅總局正式並有法律約束力的意見。故摘記只可視作一般參考文件，不會對任何與會人士構成約束力。閣下在個別情況應用會議摘記內容前，務請諮詢專業意見。另外，如英文譯本的字義或詞義與中文本有所出入，概以中文本為準。

公會亦特別感謝德勤派出代表負責記錄會議的內容。

會議摘記

討論事項

A. 企業所得稅

- A1. 保險業佣金
- A2. 非居民企業轉讓上市境外公司股票在 7 號公告中的應用
- A3. 合夥企業
 - a. 如何判定非居民合夥人是否在中國境內構成常設機構
 - b. 股息
 - c. 有關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的合夥企業的解讀
- A4. 境外投資者暫不徵收預提所得稅
- A5. 重組
 - a. 安全港
 - b. 如何計算“3 年”
- A6. 37 號公告
 - a. 分期收款
 - b. 零申報
 - c. 加收利息/ 滯納金
 - d. 非居民企業的扣繳義務

B. 增值稅

- B1. 網絡平台軟件/服務及完全在境外消費
 - a. 軟件即服務
 - b. 完全在境外消費
- B2. 總分機構繳稅

C. 受益所有人

- C1. 2018 年 9 號公告 關於《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稅收協定中受益所有人有關問題的公告》的解讀
 - a. 客觀指標
 - b. 9 號公告第二條第五款
 - c. 9 號公告第八條
 - d. 外包對受益所有人身份的影響

D. 轉讓定價

D1. 主體文檔

- a. 披露信息的範圍
- b. 對於主體文檔信息的期望
- c. 搭便車

請[登入](#)會員網頁參考完整會議記錄。